2月3日，我和小妹一起上班，公司要求2月份盘点，店上一共2人，又在盘点，那天比较忙，下午时，来了几位顾客，是一家人，一共买天胶十盒，根据个人体质不同又买了些中药，当场要熬六盒带走，由于六盒天胶配比中药不同，分六次熬（六次共计时间为4个多小时）,熬胶期间不顾客来买药品，在慌忙中下帐时，造成天胶下帐出错，本来是天胶买三送一，在买了6000的储值卡，下账时只下了2000元的储值卡。由于我没有复核，造成下账出错。我想说一点，我们从一月份开始一直到2月16日都是两个人上班，一个是店长，一个实习小妹（小妹才17岁），每天每人上班时间平均达到11小时以上，这样的工作强度，我们一直很努力，没有什么抱怨，为保销售，顾客订货都是在没上班时还在去其它店拿药，离我们店最近的店骑电瓶车来回都是一个半小时。犯错处罚是可以，还通报批评让人接受不了。